

花蓮縣政府非都市土地使用 編定管制業務創新改善措施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評鑑花蓮縣政府業務執行簡報



簡報大綱

01

變更編定審查創新措施

簡化審查流程加速辦理期程

03

違規查處改善及法規制度建構

跨機關協調與執行成效

權責劃分機制與作業程序

05

未來展望與持續改善

02

更正編定規範

依法審查執行機制

04

數位化服務平台建置

非都市土地及國土計畫專區

變更編定審查創新措施



興辦事業計畫審查階段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於會辦地政處審查階段時，將變更編定應審查項目一併審查檢視，並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協助會審變更編定應審查項目或納入興辦事業計畫審查表併審



免重複會審機制

落實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執行要點第6點規定，於興辦事業計畫核准後6個月內相同項目免再重複會審規定



加速辦理期程

農業用地變更及變更編定審查項目，透過一次性審查，大幅縮短後續變更編定辦理時程

變更編定流程優化實務執行情形

113年11月26日興辦事業計畫核准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何
電話：(03)8233-200轉404
電子信箱：yang881121@hl.gov.tw

花蓮縣花蓮市民權七街2巷17號

受文者：劉 君(聯絡人：)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26日

發文字號：府原地字第113023219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台端申請本縣秀林鄉帛士林段475地號非都市土地原住民保留地興建住宅興辦事業計畫一案，經本府相關單位審查核與法令規定未有不符，本府原則同意並請依核復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台端113年11月20日申請書辦理。

二、本案核復事項如下：

(一)本案已依所送資料完成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執行要點第3點附錄一之二所列查詢項目之查核，尚無各該項目法令規定之禁、限建及不得設置或興辦情事。

(二)旨案土地位於重要軍事設施管制區禁、限建範圍內，其後於核准變更使用之土地興建建築，請依法提供相關位置圖(土地座標)、基地高程切結書及申建高度或其他法令要求之資料向地方主管機關申請，並於法令限度下建築使用，不得異議。

申請人113年11月29日申請變更編定，本府113年12月12日府地用字第1130239286號函同意變更編定

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林

電話：8227171#475

電子信箱：therockzz100@hl.gov.tw

受文者：本府地政處地用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12日

發文字號：府地用字第11302392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主旨：劉 君為辦理原住民保留地興建住宅，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45條規定，申請秀林鄉帛士林段475地號1筆非都市土地(面積0.163140公頃)內，面積計0.033000公頃，由「一般農業區農牧用地」變更編定為同區「甲種建築用地」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劉 君113年11月29日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申請書辦理。

子文庫

變更編定應審查項目納入興辦事業計畫審查表

花蓮縣政府非都市土地原住民保留地興建住宅興辦事業計畫變更編定審查表

申請人	劉	申請變更編定面積(平方公尺)	330.00
土地標示	本縣秀林鄉帛士林段475地號共1筆土地		
審查單位	審查事項	審查意見	備註 (由複查人簽章)
原民單位	1. 應檢附之文件是否齊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申請人具原住民身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3. 是否檢附「未曾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46條規定取得政府興建住宅及「未曾依本要點將申請土地完成變更編定為適當使用地」切結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4. 申請興辦事業計畫之土地使用地類別為農牧用地、養殖用地或林業用地之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5. 申請興辦事業計畫之土地為申請人私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申請人、申請人配偶及同一戶內未成年子女均無自用住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7. 申請人於申請興辦事業計畫之土地所在地直轄市、縣(市)戶籍登記連續滿2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8. 申請興辦事業計畫之建築基地面積未超過330平方公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9. 是否檢附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執行要點第3點附錄一之二有關區域計畫規定之環境敏感地區查詢結果及相關機關公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 申請興辦事業計畫之土地非鄉村區土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1. 其他:		
建設單位	1. 申請用地是否臨接公共通行之道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農業單位	2. 道路寬度及臨街長度是否得為目的事業建築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3. 山坡地範圍應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49條之1規定提送專案小組審查案件,是否檢附有關於該條文第2項各款規定不得規劃作建築使用情形之評估或說明資料及相關專業技師簽證文件?是否需再補充充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詳見核章
	4. 是否位屬水利法劃設公告之河川區域或排水設施範圍?如是,其變更編定是否符合水利法令規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非位於本縣縣管河川區域排水範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5. 是否影響鄰近農地灌溉排水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非屬水利事業管轄範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依113年4月2日農水局第113886
	6. 是否位屬嚴重地層下陷地區?如是,其土地使用是否符合水利相關法令規定及取得供水或用水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非位於嚴重地層下陷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7. 其他。	
	觀光(工商科)單位	1. 是否需擬具水土保持計畫及計畫是否可行。
2. 是否符合「農業主管機關同意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審查作業要點」規定及依「農業主管機關同意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審查表」審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3. 是否需依「農業用地變更回饋金撥繳及分配利用辦法」規定繳納回饋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4. 是否需依「山坡地開發利用回饋金繳交辦法」規定繳納回饋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5. 其他。		
觀光(工商科)單位	1. 是否同意移作非工(黨)業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無意見
	2. 是否需依產業創新條例第34條、第54條及第65條規定繳納回饋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3. 其他。	

環保單位	1. 是否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詳見核章意見			
	2. 是否需提送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詳見核章意見			
	3. 其他。				
地政單位	是否符合相關規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審查單位章	審查單位	承辦人	科長	副處長	處長
	原民單位				
	建設單位				
	農業單位				
	觀光單位				
	環保單位				
	地政單位				

變更編定應審查項目納入興辦事業計畫審查表

花蓮縣政府 簽稿會核單

案情摘要	有關劉 君申請「本縣秀林鄉帛士林段475地號非都市土地原住民保留地興建住宅興辦事業計畫」一案，請相關單位就主政項目卓示審查意見，請核示。			
主辦單位	原住民行政處保留地管理科	總收文號	AB1130006545	
受會單位	會核意見及簽章	收會時間	會畢時間	
建設處(土木科)	詳審查表			
建設處(水利科)	詳審查表 詳簽稿會核單			
建設處(建築管理科)	建築管理科意見 一、本案既經道路主管機關審認已聯接公共通行之道路，尚符合「實施區域計畫地區建築管理辦法」第11條規定，惟申請土地於建築執照申請時應依本辦法退縮建線，合先敘明。 二、本案是否屬山坡地範圍應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定第49條之1規定提送專案小組審查，應會請山坡地主管機關審認。			

案情摘要	有關劉 君申請「本縣秀林鄉帛士林段475地號非都市土地原住民保留地興建住宅興辦事業計畫」一案，請相關單位就主政項目卓示審查意見，請核示。			
主辦單位	原住民行政處保留地管理科	總收文號	AB1130006545	
受會單位	會核意見及簽章	收會時間	會畢時間	
農業處(水土保持科)	詳審查表 詳簽稿會核單			
農業處(保育與林政科)	詳審查表			
農業處(漁牧科)	詳審查表			

案情摘要	有關劉 君申請「本縣秀林鄉帛士林段475地號非都市土地原住民保留地興建住宅興辦事業計畫」一案，請相關單位就主政項目卓示審查意見，請核示。			
主辦單位	原住民行政處保留地管理科	總收文號	AB1130006545	
受會單位	會核意見及簽章	收會時間	會畢時間	
觀光處(工業管理科)	查案地未有依產業創新條例規定自行申報為工業用地使用之情事，其應回歸「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規定下管，故是否移作非工業使用，本處無意見。			
地政處(地用科)	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興辦事業計畫時，應於核准文件內敘明已完成附錄之二所列查詢項目之查核，尚無各該項目法令規定之禁、限建及不得設置或興辦情事。			
環保局(綜合計畫科)	有關劉坤元君申請本縣秀林鄉帛士林段475地號非都市土地原住民保留地興建住宅興辦事業計畫一案，本局意見如下： 一、請於興建各項設施或工程開工前完成中繼營建空氣污染防治費，並依營建工程管理辦法設置相關設施，其標準應符合「非都市地區空氣污染防制法」之規定，則以本次申請尚未達該標準，得免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爾後基地上如有其他實質開發行為，倘涉及認定標準相關規定，仍請依環境影響評估法辦理。 3. 本案本局僅依據申請人所送相關公函說明及附件內容進行審視，所提資料若有不實記載致損害善意第三人利益時，相關法律責任概由申請人(代表申請人)自行負責。			



AB1130006545

變更編定應審查項目未納入興辦事業計畫審查表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未能將變更編定審查項目納入審查表併審時，於會辦地政處簽見時，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協助會審

附簽 於 地政處地用科

113年1月23日

- 一、按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 30 條規定，徵得變更前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有關機關同意外，並就事業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或總量管制）、土地區位或面積規模等予以審查，於核准興辦事業計畫時，並應於核准文件內敘明已完成附錄一之二所列查詢項目之查核，尚無各該項目法令規定之禁、限建及不得設置或興辦情事。
- 二、基於本府行政一致立場，縮短後續用地變更審查作業時間，本案尚有以下意見惠予協助說明：
 - (一)建請加會本府觀光處是否同意移作非工(窯)業使用及是否需依產業創新條例第 34 條、第 54 條及第 65 條規定繳納回饋金。
 - (二)建請加會環保局是否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及是否需提送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 (三)建請加會本府原住民行政處是否為原住民保留地。
- 三、落實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執行要點第 6 點免再重複會審規定，並提升本府行政效能，避免興辦事業計畫核准後，因有疏漏等情事，導致變更編定辦理時程延宕或不得辦理情事發生，造成民眾對本府誤解，建請貴管於完成有關機關之會簽後，於簽陳核准興辦事業計畫前，再次簽會本處協助檢視。
- 四、另計畫書內容文字誤繕部分，請貴管釐清確認。

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審查表一併於興辦事業計畫審查階段審查

花蓮縣農業主管機關同意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審查表

壹、基本資料

申請日期：113年9月12日

申請人	劉	申請變更用途	申請變更為自用住宅用地
土地區位與段別	花蓮縣 秀林鄉 帛士林段 475地號	申請變更面積	農牧用地 330平方公尺 林業用地 公頃 養殖用地 公頃 水利用地 公頃 其他 公頃
變更前土地編定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變更後土地編定	一般農業區 甲種建築用地

貳、檢附文件：已檢附農業部農田水利署花蓮管理處 113年04月12日農水花蓮字第 1138861649 號函

參、審查事項：

審查單位	審查項目	審查意見	審查人	備註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1. 申請事業設置之必要性及申請事業計畫是否符合當地之需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本案依非都市土地原住民保留地審查作業要點，本案確實符合申請要件。
	2. 就興辦事業人計畫使用農業用地所提區位、面積，是否有其必要性、合理性及無可替代性，提出評估意見或具體表示支持與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水利	是否使用具有農業灌溉功能之系統作為廢污水排放使用或有妨礙上、下游農業灌溉水系統輸水能力之虞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非屬水利科業務範圍內請洽農業部農田水利署花蓮管理處
地政	1. 申請事業計畫是否達送區域計畫擬定機關審議規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擬使用土地權屬及編定情形與登記簿謄本是否相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林業	是否涉及森林法規定之辦理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漁業	是否位於現有或規劃中之養殖漁業生產區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水土保持(水保)	1. 是否位於山坡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如位屬山坡地，是否依水土保持法相關規定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水土保持(農地)	1. 是否依規定規劃設置隔離綠帶或設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申請變更範圍內是否夾雜未申請變更之農業用地且妨礙其農業經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3. 是否妨礙原有區域性農路通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4. 除線狀之公共建設外，申請變更農業用地是否辦理部分土地分割，致坵塊零碎不利農業經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5.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是否就事業設置之必要性與計畫使用農業用地所提區位、面積之必要性、合理性及無可替代性，提出評估意見或具體表示支持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是否有其他依本要點規定不得同意變更使用之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7. 是否有其他影響農業生產環境之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綜合審查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理由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審查單位會章	單位	承辦人	科長	技正或核稿	副處長	處長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建設單位					
	地政單位					
	農業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保育與林政科 <input type="checkbox"/> 漁牧科 <input type="checkbox"/> 水土保持科				

變更編定流程優化

透過制度創新，實現行政效率提升

傳統流程

興辦事業計畫審查 → 變更編定重複會審 → 冗長審查期程

慢

快

創新流程

興辦事業計畫審查時併同農變及變更編定審查 → 一次性完成 → 加速辦理

更正編定規範



執行原則

- 確實依相關法規及相關函釋規定辦理
- 建立標準審查程序
- 實務執行方面：

審查案件確實依函釋所載合法房屋證明文件審認，並以申請人提供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航測及遙測分署拍攝符合時點之航照圖以及參照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國土規劃地理資訊圖台提供之歷年航照圖輔助判識，避免誤判而導致認定標準不一情形，且將更正編定測量圖製作方式訂立齊一作法，確保一致性

① 更正編定案件嚴格按照法規與函釋執行，確保審查品質與一致性

更正編定案件測量圖資統一作法通知函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沈忠守
電話：03-8227171#475
電子信箱：shencs561124@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24日
發文字號：府地用字第11201002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更正編定案件涉及測量事務調查表方式 (376550000A_1120100243_ATTACH1.pdf)

主旨：有關「更正編定案件涉及測量事務調查表」1事，請於文到之日起依說明二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12年3月29日府地用字第1120061314號函續辦兼復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112年4月13日花地所用字第1120003824號函、花蓮縣鳳林地政事務所112年4月13日鳳地價字第1120001824號函、花蓮縣玉里地政事務所112年4月14日玉地價字第1120002151號函。
- 二、依本縣各地政事務所回報均無意見，為本縣更正編定案件涉及測量圖資之一致性，繪製更正編定圖說如下：
 - (一)合法建物面積位置，以紅色實線外框及內部斜線表示之。
 - (二)反推加計應留設法定空地面積（辦理更正編定面積位置），以紅色實線表示之。
 - (三)地上建物超出辦理更正編定面積位置部分，以藍色虛線表示之。

正本：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花蓮縣鳳林地政事務所、花蓮縣玉里地政事務所

副本：本府地政處(含附件)



藉由測量圖資一致性，確保各承辦人員審查品質一致性並加速審查合法房屋及法定空地留設之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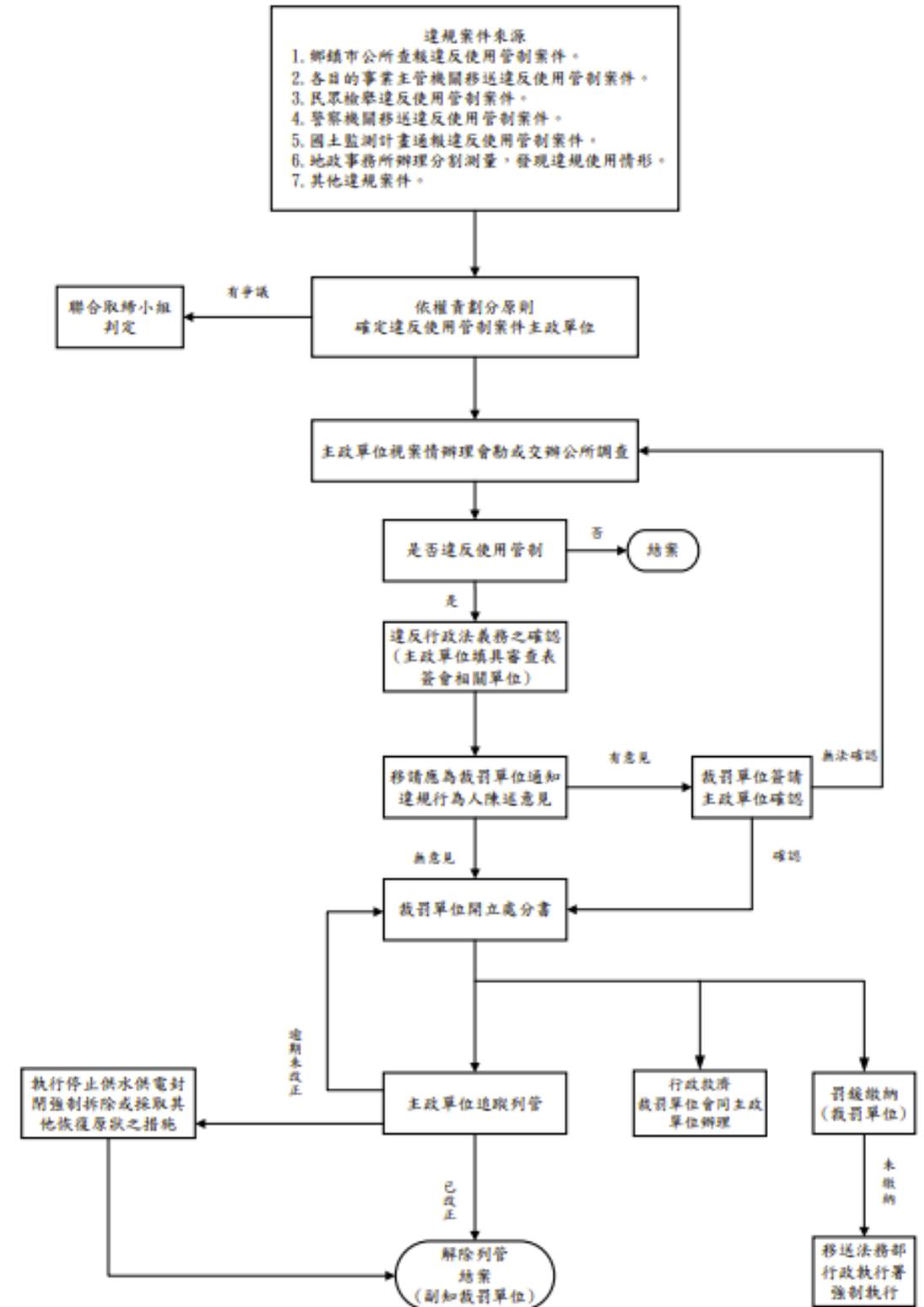
違規查處改善及法規制度建構

制度建構目標

- 確立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案件主政單位權責
- 統一查處作業機制，避免權責不清
- 建立標準化作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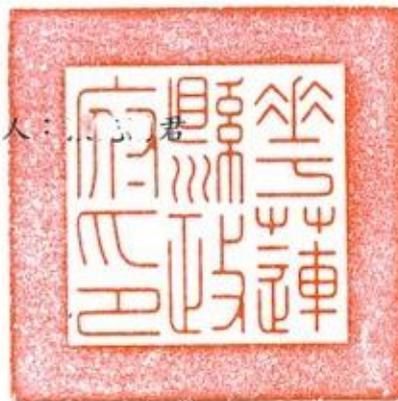
主要內容

- 訂定「花蓮縣政府處理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案件權責劃分及作業程序」，明確規範各單位職責分工。



違規先行使用案件事前發現實務執行情形

花蓮縣政府 裁處書



受文者：財團法人花蓮縣崇慧佛院 代表人：...君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24 日

發文字號：府地用字第 1130249888 號

主旨：貴院使用本縣吉安鄉光明段 53、54、55、56 地號等 4 筆非都市土地違反區域計畫法第 15 條第 1 項規定，爰依同法第 21 條及本縣違反區域計畫法罰鍰案件裁罰基準第 2 點罰鍰裁量級距表規定，處罰鍰新台幣 6 萬元整，請於 114 年 1 月 24 日前繳清罰鍰。

說明：

一、受處分人：

(一)姓名：財團法人花蓮縣崇慧佛院 代表人：...君

(二)統一編號：

(三)通訊地址：花蓮縣吉安鄉東昌村東海十街 156 巷 32 號

二、處分主文：

(一)處罰鍰新台幣 6 萬元整。

(二)立即停止非法使用。

(三)限於 114 年 3 月 24 日前申請合法使用獲准或拆除地上物恢復原農牧用地使用。

三、土地權屬及編定：私有，一般農業區農牧用地

四、違規事實：查受處分人使用本縣吉安鄉光明段 53、54、55、

56 地號等 4 筆非都市土地，案地上有未經申請核准即自行搭建鐵皮建物 1 棟及鋪設水泥道路等設施使用，違規使用面積約 2,385.66 平方公尺，經本府 113 年 10 月 30 日現地勘查屬實，業已違反區域計畫法第 15 條第 1 項有關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之規定。

五、處分理由及適用法令：

(一)按農業用地違反區域計畫法或都市計畫法土地使用管制規定者，應依區域計畫法或都市計畫法規定處理；次按區域計畫公告實施後，經劃定使用分區並編定使用地類別之非都市土地，應依其容許使用之項目及許可使用細目使用並實施管制，違反者處新臺幣 6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並得限期令其改善，不依限改善，得按次處罰（農業發展條例第 69 條第 1 項、區域計畫法第 15 條第 1 項、第 21 條及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 6 條第 1 項規定參照）。

(二)旨揭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均為「一般農業區農牧用地」，土地違規使用情形經本府 113 年 10 月 30 日現地屬實，不符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 6 條附表 1「農牧用地」之容許使用項目及許可使用細目規定，且受處分人對於會勘紀錄內違規態樣表示沒意見，依行政罰法第 42 條第 6 款規定：「行政機關於裁處前，應給予受處罰者陳述意見之機會。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六、裁處所根據之事實，客觀上明白足以確認。」，本案違規事實明確，故不給予受處分人陳述意見之機會，是以，受處分人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之事實，依法當據以裁罰之。

(三)又行政罰，係指對於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者所科之制裁。行為人之行為是否該當法規之構成要件而違反行政法上義務，係屬事實認定，如行為人違反行政法上義務之事實成立，主管機關即應據以裁罰之（法務部 90 年 6 月 29 日法律字第 018722 號函釋參照）。

申請人向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申請興辦事業計畫審查或容許使用審查，於會辦區域計畫法主管機關審查階段，先行利用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國土規劃地理資訊圖台，農航所提供各版次影像、本縣地理資訊整合應用平台及Google圖資等輔助工具，先行檢視案地現況，並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會同使用地主管機關及有關機關審認是否取得許可使用情形

興辦事業計畫會辦審查階段利用輔助工具查詢案地疑似違規情形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城鄉發展分署 國土規劃地理資訊圖台 使用者帳號: therockzz100 累積使用人數: 7223132

使用情境 圖層管理 整合查詢 繪製量測 區域統計 規劃模組 其他工具

1:1128

圖層設定 移除所有圖層

底圖設定

- 金山 臺灣通用電子地圖
- 臺北市 臺灣通用電子地圖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_國土測繪圖資服務雲)
- 基隆 臺灣通用電子地圖

圖層列表 開啟「圖層列表」介面，加入更多底圖、土地相關、環境敏感、災害潛勢圖資

- 地籍圖(國土測繪中心)
- 地籍圖(1/1000顯示)
- 國家公園使用分區
-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 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圖
- 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圖
- 國土功能分區分類示意圖
- (民國113年)97204024_240403b_64~9442_hr4

點選各圖層最左方圖示，可開啟視窗調整各圖層透明度或刪除圖層 可按住圖層後，將其上移或下移來調整疊圖順序

定位查詢

縣市 花蓮縣

鄉鎮市區 吉安鄉

地段 [0135]光明段

地號 53,54,55,56

輸入格式:11或11-2
多筆請以逗號隔開，如11,11-1,11-2

註：資料配合「地籍圖(1/1000顯示)」圖層

定位

圖台系統版權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版權所有
本網站所有資料僅供參考用途，不得作為任何形式證明或主張

TWD97:309636.63, 2648401.18
WGS84:121.585875,23.939089

違規查處作業改善現況

執行挑戰

部分機關未完全按照「花蓮縣政府處理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案件權責劃分及作業程序」落實執行

改善作為

- 持續協調各相關機關
- 研議修正作業程序內容
- 強化橫向聯繫機制

預期效益

透過持續溝通協調，提升各機關執行一致性，確保違規查處作業品質

數位化服務平台建置



專業網站專區

地政處地用科網站設置「非都市土地及國土計畫專區」



便民服務

提供相關法規、作業程序及申請資訊查詢服務



資訊透明

增進民眾對非都市土地管制業務的了解與配合

網站連結：

https://la.hl.gov.tw/List_sp/cc2d1806773b4aof9e981e236ofcf3dd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Hualien Land Administration Department.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department's name in Chinese and English. A navigation menu on the left lists various services such as 'Organizational Structure', 'Business Introduction', and 'Information Transparency'.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Land Use' (地用科) and features a sub-menu with 'Non-urban Land Special Zone' (非都市土地專區) and 'National Land Use Planning Special Zone' (國土計畫專區) highlighted.



創新改善核心理念

橫向聯繫機制

建立跨局處協調平台，確立各主管機關權責分工，提升行政效率

流程簡化創新

持續針對變更編定及更正編定案件，建立簡化流程，加速審查時效與創新措施

數位化服務

設置專業網站專區，提供便民資訊查詢服務

未來展望與持續改善

制度完善

持續檢討修正作業程序，確保法規適用性

品質提升

確保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管制業務執行品質



機關協調

加強跨機關溝通協調，提升執行一致性

創新服務

持續推動數位化與流程簡化措施

花蓮縣政府將持續精進非都市土地管制業務，提供更優質的行政服務

簡報完畢，請委員評鑑

